关于XXX公司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不分等级首次申请（延续）的核查意见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取消全市预拌混凝土生产项目规划布点管控要求的函》《关于进一步明确预拌混凝土生产项目建设要求的通知》有关要求，经征求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意见，我单位对XXX公司项目选址、生产规模、主要生产设备、管理人员等信息以实地检查结合申报材料审查的方式进行了认真审查。

经审查，我单位认为，XXX公司在项目选址、生产规模、主要生产设备、管理人员等方面均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和资质标准要求，我单位对核准结果负责，同意该公司申请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不分等级（延续）。

XXXX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XX年XX月XX日